

我與臺中高農

唐秉玄

教育為樹人大業，農業教育則兼負「人盡其才」「地盡其利」的雙重使命。我自母校中央大學畢業離校之後，一生辦教育，除短暫的擔任中央省縣教育行政工作外，都是辦學校教育；於農業教育致力特多。在大陸做三次校長（兩次中學，一次農校），在臺灣做兩次校長（嘉義中學、臺中高農），以臺中最早，由壯而老，歷時二十三年，令人永難忘懷。日據時代，臺灣分為五州（臺北、臺中、臺南、新竹、高雄）、三廳（花蓮、臺東、澎湖），設有五年制農校九所，分佈在宜蘭、桃園、苗栗、臺中、員林、嘉義、臺南、屏東、花蓮等處，歸州、廳政府管轄，稱為州（廳）立農業學校。民國三十四年（一九四五）八月，抗戰勝利，筆者由教育部奉調接收臺灣教育。當時因人手不足，我以臺灣長官公署教育處第三科科長身份，暫兼第一科科長及第二科科長；經簽准：「所有州廳立中等學校，一律改為三三制省立學校（包括中學及農工商各類職校）。所有『庄立』、『街立』的農民講習所及農民補習班，全部改為『縣立初級農校』」，一時全省農校有五十八所之多，盛況空前。

民國五十七年，實施九年國民教育，縣立農校全部收歸省辦，師資設備均感不足。後來基於

地方某些情況需要，有的改辦國中，有的改辦農工，也有的改建為農專。目前仍堅守原則，巍然獨存的「純農校」，全省只有臺中、臺南、花蓮三所。中農為「臺中高農」的簡稱，它的全名應該是「省立臺中高級農業學校」，創立於民國二十六年（一九三七）三月三十一日，在目前來說，算是資格很老的一所學校。民國四十年（一九五五）春，筆者以臺灣省教育廳專門委員身份，奉派兼任臺中高農校長，旋即專任校長。至民國六十二年（一九七三）秋，屆齡退休。在這個學校待了二十三年頭，佔我整個教育生涯的一半以上，比生活在故鄉的歲月還要長些。中農與我關係深厚，可以想見。「前事不忘，後事之師」，爰就在校服務期間，印象較深或感觸較多，或對全省農教有相當影響的一些事物，擇要報導，就正於中外讀者與教界同仁。

為現代化農校奠基

中農原有校舍，戰時被毀，現校舍為日據時代的臺中二中（現臺中二中為日據時代二女中）

。光復後經政府撥用，為符合現代化的農校條件，首要工作即是充實專業設備，增加圖書儀器、開闢圖書館、興建家畜醫院、農機具實習工廠、

食品加工廠、水工實驗室、示範農場、技藝訓練中心及烹飪、縫紉、編織、中英文打字各科特別教室；完成「中農大樓」，改建「神農大樓」及中山堂等重要建築。並為改善師生生活，興建教師眷屬宿舍兩處——「中農一村」、「中農二村」，及單身教師宿舍一棟——「恬廬」、學生宿舍一座——「育樂新村」（包括餐廳、浴室及康樂活動場所，可容三百人以上，經常借供救國團作假期活動之用）。鋪設全校水泥道路，開闢「育樂花園」，增設全校亭園花園，學校環境全盤美化，教育廳及全省農校重要活動，多假此舉行。

為實驗新的教育方法，並配合國立中興大學農教系學生教學實習起見，於改制示範農校後，接受美援，實施示範農業教育。確立學制，調整課程，編印教材，改良教學方法，加強學生實習，繼續擴充設備。賴同仁合作，以上各項措施，亦均如期完成。雖今昔情勢不同，但示範農業教育之精神，仍深植人心。

畢業校友紛創佳猷

中農在光復後，改為三三制，分高、初級兩部。賴全體同仁合作努力，進步迅速。學生由十二班增至二十四班；科別由原有三科增至八科。民國

四十四年（一九五五）經教育部選定為「示範農校」，民國四十八年奉令改制為高級農校。由於師資優良，設備充實，教材教法改進，一時學生程度之提高，有驚人之表現。

民國四十四年二月，畢業生何以涼、趙博和

膺選為中華民國第一屆「草根大使」，代表全省

農友赴美國考察訪問一年，開創高農學生出國之

先河。民國五十年十月，畢業生李淪記、洪炎峯

、吳炳輝、連振勳、王宗映五人膺選為中華民國

第一屆「農耕大使」，赴非洲類比瑞亞共和國指

導農耕。為加速農村建設，民國六十二年四月，

畢業生王肖岳、黃明盛等十五人，膺選為中華民

國第一批赴美國參加酪農技藝訓練一年，為全省

獲選人數最多之學校。參加高普考及各種就業考

試，均名列前茅，成績輝煌。表現在升學方面者

：由教育部甄試保送大專院校，每年成績均列魁

首。國立師範大學家政系保送名額，歷年來均由

本校女生獨佔。尤以民國六十二年保送大專院校

獲選人數最多，僅國立中興大學即高佔保送總名

額百分之九十。繼續深造，獲最高學位，在國內

外服務卓有成就者，更所在皆是。我三次經日本

赴美國考察訪問，沿途得晤許多校友，如江丙坤

博士，曾任駐日大使館經濟參事，對促進中日商

務及邦交貢獻頗鉅（現任中華民國外貿協會秘書

長，下設八大處，業務遍及全球各國）；鍾汝三

博士，往來日本、美國，對國民外交工作致力甚

多；陳照鈴博士，在美國堪薩斯大學獸醫學院擔

任教授；張照夫校友經國科會資助，在美國北卡

州大學獲得碩士後，又繼續攻讀最高學位；他們

都表現良好。在國內中興大學擔任教授之廖坤福（原森林系主任）、謝拭梓鈺、張豐吉、賴滋漢（現食品科學系主任）等校友均為深受學生敬愛之優良教師。至於擔任中央及省縣市民意代表、地方重要幹部及農會領袖者則為數尤眾。

農耕大使立功異域

「教學」、「研究」、「推廣」為農業教育之三項重要任務，以農教推廣為其重點。把平時教學研究所得，經常向國內外推廣者，有下列數項：

(一)農民講習：與有關農民國團體合作，把「教育送到門」。自民國四十三年起，先後接受講習的農民約二、五〇〇人。

(二)技藝訓練：於民國四十七年起，附設技訓中心，訓練失業、失學青年，使其獲得一技之長，結業學員約三、五〇〇人。

(三)推行四健會工作：民國四十一年起與農復會合作，成立四健會，為全省推行四健會工作最早的學校，接受訓練的學員約五、〇〇〇人。

(四)「農耕大使」之培養：中華民國自與非洲各國建立邦交後，即特別注意該地區之農業技術援助。本校對於歷屆在校學生及畢業校友，經常施以特殊訓練與輔導，使其瞭解非洲地理環境、土壤、氣候、民情風俗及農耕之現況，並多次邀

請外交部農復會及中非技術合作委員會（現改為海外技術合作委員會）有關人員蒞校演講。民國

五十年冬，中華民國第一個農耕示範隊，派赴非洲類比瑞亞共和國，隊員共十四人，臺中高農畢

業生佔三分之一以上，為「農業出國」開拓新紀元。此後每年均有校友參加，為全省參加人數最多之學校，佔農技援外總人數十分之一以上。分佈在象牙海岸、剛果等二十一個國家，這些國家之元首均待之為上賓，土人視之為神仙；一般非洲青年更是嚮往本校，紛紛來函申請入學（原函多件，曾刊載「中外雜誌」六十三年二月號）。他們對盟邦及祖國所作之貢獻，是無可估計的，因之校譽日隆，被中外報刊譽為「農耕大使的搖籃」。

現在國際局勢雖然逆轉，非洲面貌已非昔比，據悉除象牙海岸、馬拉威等五國外，其他地區的校友，或返國參加農村建設，或轉至中南美洲其他盟邦工作，情況仍然很好。筆者在中農服務時，曾設有「中農校友在非洲」專欄，陳列海外校友與母校往來函件、生活圖片、各國特產及非洲青年申請入學原函多件，供師生及來賓閱覽。總之農耕大使，立功異域成績斐然。

擴充設備苦心經營

中農教師宿舍奇缺，學校重要行政人員更是居無定所。木造的大禮堂，係日據時代建物，早已破爛不堪。臺中為省府所在地的首善之區，中農為全省農校經常集會場所，對內對外活動，禮堂實屬必需。經一再研商決定，於民國六十年春，報經省府核准，省議會同意，內政部核定，將座落臺中市三民路日據時代興建的木造「校長宿舍」一棟，建物六十三坪，連同土地一七八坪，交臺灣土地銀行公開標售，以所得價款，興建大禮堂一座、校長及單位主管宿舍四棟。詎料在標

售期間，忽發現土地上有「道路預定地」存在，致無人承購，此一問題相當嚴重。經面訪建設廳廳長林洋港（今司法院院長）商談，承他主持公道，當場查明事實真相後，以臺灣省都市計劃委員會主管身份，特別批准將該「預定地」廢除。這種「馬上辦」的快速精神，令人敬佩。

土地標售後，又發生第二個問題，即「房屋須立即騰空遷讓」，否則承購人不能繳款。獲教育廳廳長許智偉偉允相助，立刻在教師福利會基金項下，臨時挪借新臺幣四十萬元，在附近購置小型住宅（一棟約三十坪），供現任人遷讓，始將舊宿舍全部騰空。標售所得價款，合計約新臺幣三百萬元，在十多年前來說，算是相當大的一筆款項。由承購人直接交由土地銀行，轉解省庫保管，俟工程細部計劃報經核准後動支。不料此時又發生第三個問題，財政廳堅持「公產變賣後所得價款，學校不得留用」。這個問題，非常嚴重，幸獲省府謝主席東閣、徐秘書長鼎大力支持，經多次協調，終獲圓滿解決。但工程追加預算，經省議會通過後，又因物價暴漲，土地銀行兩次登報公開招標，均無人問津；而會計年度結束在即，依規定如不能在限期內標出，則全部工程經費必須繳庫。真是問題重重，進退不得。

蜂釀花蜜為誰辛忙

在此緊要關頭，幸獲經營「昇應營造廠」之學生家長陳秋火先生深明大義，自願抱着犧牲精神為學校服務。經審計處監標人審定，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三次招標，結果大禮堂工

程由昇應營造廠，宿舍工程由新永泰營造廠承建。大禮堂仍照原計劃進行，新的校長宿舍工程也不變（建地面積八十坪，建物面積四十坪）；「主任宿舍」則因經費不足，由三棟減為兩棟，並在建築圖及工程明細表中，載明為「校長」、「教務主任」、「訓導主任」宿舍，報經省府核備，於民國六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上午舉行破土儀式。於是一棟破舊不堪的「校長宿舍」，以「無中生有，變產增產」方式，為學校平添大禮堂一座、教職員宿舍四棟（含退休校長宿舍），皆大歡喜。當時有人建議，創業維艱，這幾棟宿舍得來不易，為建立「首長宿舍制度」，應比照中市某公立大學辦法，在宿舍外壁置一石碑，書明「非現任校長不得居住」，以免日後發生困擾，失去原來建屋之本意。我以厚道待人，乃一笑置之。曾子說：「夫子之道，忠恕而已矣。」學校是教育場所，須「與人為善」。最後僅在大禮堂前面放一塊奠基金典禮的石碑，其餘概未採納。我因不願藉此延長退休時間，遂將全部工程及經費移交後任接管辦理。那知我退休以後，這幾棟宿舍，據悉均非現職人員居住，真是「蜂釀百花成蜜後，為誰辛苦為誰忙」？

護校保產歷盡辛酸

中農校址原設臺中市西屯區，擁有二十二甲土地，戰爭期間燬於炮火。民國三十五年遷至現址上課，光復初期，青黃不接，無人管理，舊址西屯農場土地被附近農民佔耕。我到職後，曾與地方政府多次協調，迄無結果。嗣以中央實施「

三七五減租耕者有其田政策」，政府也不得不承認既定之事實，變為公地放領。

民國三十八年，大陸撤退，裝甲兵學校與林前校長澄秋訂約，借用西屯舊址作為裝校遷建之用。嗣又輾轉移交裝甲兵部隊、裝甲兵醫院等單位接任。筆者曾數度商請教育廳廳長陳雪屏與裝甲兵司令蔣緯國將軍洽談，並邀同國防部陸軍總部及財政廳地政局等機關協調；終以大敵當前，軍事第一，經行政院核定，將上項土地撥歸軍方使用。

西屯農場土地，經此尚餘六甲左右，以距離現校址較遠，實習不便，管理困難，奉省政府核定「准予出售，以所得價款，收購附近『文四』預定地，作為發展學校之用」。經十年來努力，前者終獲省議會同意，全校師生均感興奮。惟對用途一項，尚有不同之意見，深感遺憾。查公地處理，民意機關有同意權，法有明文，但公產購置，則從未聞有同意權之規定。用心何在？令人費解。

民國六十一年冬，經報請教育廳，提出臺灣省黨政聯合小組協調（出席者包括省政府省黨部、省議會等首長及有關重要人員），提案由本校代擬，內容為「為發展臺中高級農校，請准將該校經管之西屯農場用地出售後，所得價款作為收購『文四』預定地之用」，教育廳堅持改為「將所得價款，作為擴充學校設備之用」，以利通過。筆者當時曾與許廳長智偉爭得面紅耳赤，畢竟他是教育主管，最後祇好依從他的意見。黨政聯合小組通過後，送達議會，仍被別有用心之少數

議員從中作祟，竟在決議案「……作爲擴充設備之用」的下面，強加「但不得收購『文四』預定地」之但書，真是天下奇聞。民意乎？強權乎？爲之長嘆。當然，事在人爲，如果教育主管、學校當局有決心、有擔當發展首善之區的農業教育，主動與有關方面早日洽商，或提高層面協調，仍可申請覆議。目前臺中中港路開闢，西屯農場土地價值提高，今後無論出售、交換、談判、協調都可站在最有利地位，局勢當能改觀。

孤軍奮鬥保存農校

「文四」預定地，指定爲臺中高農用地，在都市計劃道路未開闢前，地主、議員一再要求學校早日「收購」，都市計劃道路（臺中中港路）開闢後，地價暴漲，議員又一再無理阻撓，不讓「收購」，前後矛盾，目的爲何？不難想見。因之流言四起，有人建議改爲「二女中」，有人建議改爲「綜合中學」，也有人建議「遷校鄉區」。縱然這些流言不值識者一笑，但曾使部份師生家長爲之不安者久之。

民國五十八年暑期，敬聽三科吳股長來告：昨晚敬聽小組在教師會館開會決定：「臺中高農改爲『農光中學』。」當時深感錯愕。我一生辦學，從來堅守原則，不模稜兩可。隨即面謁潘廳長振球，表示辭意；承他慰勉有加，第二天上午，派副廳長林清輝、第三科代理科長王承祐來我辦公室，謂：「一切仍按學校計劃進行，敬聽無意改變政策」云云。所謂「農光綜合中學計劃」，至此胎死腹中。

「遷校鄉區」，談何容易，並非不願爲之。

自省府黃前主席達雲開始，經過陳前主席大慶，一直到謝前主席東閣，經常受到某些壓力，曾不斷的與我研討這個問題。但此事體大，不是一般人想像的那樣簡單。民國六十年十月，陳前主席大慶曾指定副秘書長魏巍（今交通部次長），在省府正式召開會議一次；我也出席省議會說明多次，也曾向謝前主席當面報告兩次，所謂「遷校」唯一的「理由」，是「農校不宜設在都市內」；紐約是世界最大的都市，臺北是臺灣最大的都市，我都認真的去參觀過。其市內都有農校存在。人家能，爲何臺中不能？這不過是愚弄大眾的一種藉口而已。前省議員謝明琳校友（兼農林小組召集人，中農四十二年畢業），我也曾向他告知這種情形，經他在省議會宣佈，大家都有恍然受騙之感。古人說：「匹夫無罪，懷璧其罪。」如果「中農」無四甲「預定地」，不會有這些困擾，如果「預定地」不因都市道路開通而漲價，人們也不會千方百計的來動「中農」的腦筋。甚至某議員曾公開提出「廢除全省農校」之荒謬主張，省議會也有專案小組研究「農校存廢問題」，並在中農召開座談會一次（見民國五十九年八月十一日聯合報社評）。我曾不顧一切，孤軍與他們奮鬥多年，以堅持我的主張。所幸前行政院蔣院長（今總統經國先生），不久宣佈「加速農村建設計劃」，省府前主席李登輝先生（今副總統）有「八萬農業大軍計劃」，邱創煥主席有「精緻農業計劃」。農業一再受到重視，呈現曙光。農業教育爲其中重要的一環，「行情」當然

隨之看漲。「風雨生信心」，祇要我們站得穩，立得正，堅守原則，莊敬自強，相信今後正是我們農校發展的大好時光，願全省農教同仁好自爲之。

有關農校幾項措施

(一)發起全省農校座談：爲溝通意見，改進農業教育，民國四十一年（一九五二）五月，由筆者發起邀請全省省立高級農校校長，假臺中高農舉行第一次座談會，出席者有宜蘭農校校長王志鶴博士（今南亞工業技專校長）等十人，另有農復會顧問白仁德、教廳科長黃季仁、臺中農學院長林一民等多人列席。此後即建爲制度，每年在各省立農校輪流召開，至今未廢，對農業教育貢獻殊多。

(二)籌組臺省農教學會：爲團結全省農教同志，研究發展農業教育改進問題，於民國四十五年（一九五六）發起組織「臺灣省農業職業教育學會」，由筆者負責籌備，旋被推選爲理事兼總幹事，假臺中高農辦公。現該會已發展爲全國規模最大學會之一，對臺省農教頗多獻替。

(三)倡辦全省農教競賽：民國四十八年（一九五九）臺灣省第一屆農教展覽及技藝競賽，規模龐大，爲臺中高農首先倡辦。一切規章制度，無成規可循，概由本校擬訂。至今該項競賽，仍每年由各校輪流舉辦，不斷改進。對全省農教觀摩發展，收效宏大。

(四)首創各類職校聯招：普通中學聯招，已早成制度，成果輝煌。各類不同性質之職業學校聯

合招生，尙屬創舉。經筆者發起，首獲前臺中高中陳爲忠校長大力支助，臺中高級護理學校鄧鈞珍校長等一致同意，於民國五十八年暑期，舉辦臺省有史以來各類不同性質職校第一次在中部聯合招生。對提高農校學生素質，便利考生選擇志願，實爲功德無量之舉。因之教廳示意全省職校仿照臺中辦理。從此全省邊遠地區，也不虞有招生之困難。

(四)修訂高農課程標準：民國四十年（一九五一年）春，筆者應教育部之聘，主持全省農校各科課程標準起草工作，於民國四十一年七月完成「高農暫行課程標準」一種，並公佈施行。至民國五十一年，以舊標準已不適用，復經教育部聘爲課程標準修訂委員，計歷時兩年，先後集會二十餘次，此一艱鉅工作，終於民國五十三年完成。旋並督同校內同仁，配合新標準，編著「農產運輸」、「高農農藝」、「農業經營」、「農業概論」、「高職公民」等十餘種教科書，以解除各農校教學上之困難。

(六)編審國中農業教材：爲啓發國中高年級學生學習各種職業之興趣，筆者應國立編譯館邀請，擔任國中農業教材編審委員會委員；經集會多次，會同有關專家學者，編撰並審定「農產加工」、「作物栽培」及「禽畜飼養」等教科書多種應世，從此把農職教育引入全省國中。

老兵期望障礙早除

中農係戰後一所普通中學舊址改建，光復初期，百廢待舉，僅因陋就簡，維持課務而已。筆

者蒞校時，審情度勢，曾提出「改善教師生活」、「提高學生程度」、「充實專業設備」、「美化學校環境」四點，作爲近程目標。以「收購學校預定地，擴大校區農場」，作爲遠程計劃。前者賴全體同仁合作努力，成果相當豐碩。後者因校產處理，問題複雜，牽涉範圍較廣，雖竭盡心力，成效不顯，障礙迄未能除，至今思之，猶覺歉然。「遠程計劃」有如長途競走，須賴羣體合作，「接力」得人，方能達到終點。我退休時，接棒的人已逾花甲之年，任期太短，自然無力及此。陳義明兄接第二棒，年富力強，且具有農業

專長，倘能就已有的基礎，重點發展，以饒而不捨的精神，再接再厲，這項關係整個學校前途發展的艱鉅任務，當能完成。可惜又以政策上的輪調，轉到用非所長的普通中學去了。所幸今校長呂理福兄，是位腳踏實地辦理農教老手，倘假以時日，相信在他的任內，必能圓滿實現。中農居全臺中心，歷史悠久，校友滿天下；校風純樸，環境優美，師資優良，學生勤奮，爲一極有前途之學校，今後發展端賴全體同仁、歷屆同學團結合作，共同努力，我仍當以農教老兵，克盡校友一分子之責。

聖文叢書 戴笠新傳

費雲文著

全一冊定價新臺幣貳佰元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

本書係戰史學家費雲文先生精心傑作，是一部最真實的戴笠最新傳記，要目：①戴笠其人其事②戴笠與忠義救國軍③戴笠與中美合作所④戴笠與抗日殺奸團⑤戴笠與雷鳴遠⑥戴笠與現代警察⑦戴笠與鄭介民⑧戴笠鋤奸記⑨戴笠與毛人鳳⑩戴笠的幾個戰場⑪戴笠軼事⑫戴笠生平事蹟簡表。附戴笠珍貴圖照手稿墨蹟數十張，四百餘頁，二十五開本老五宋字，穿線平裝定價新臺幣二百元，聖文書局出版，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。